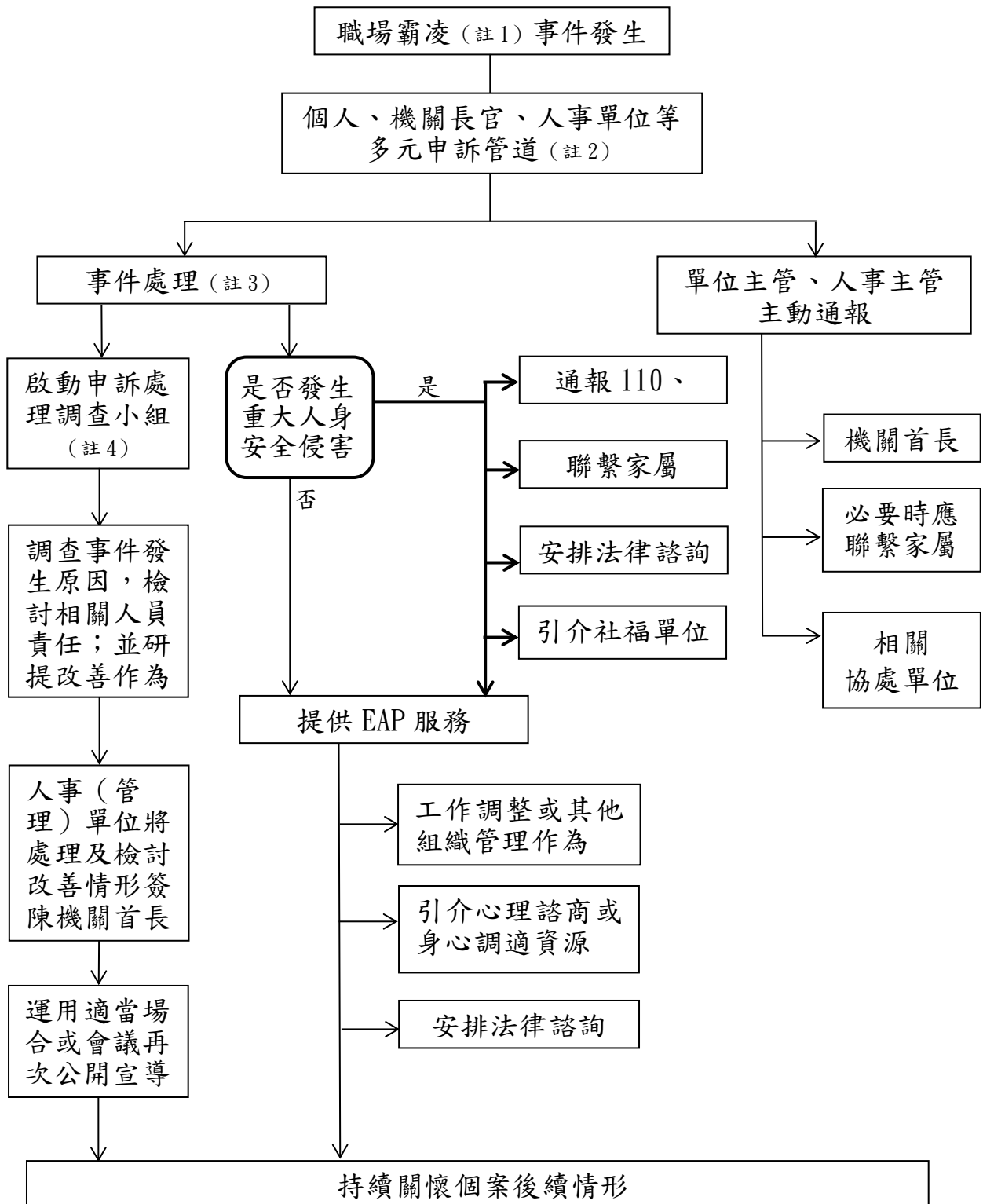


臺東航空站(含蘭嶼綠島)員工職場霸凌處理標準作業流程(108.05.20)



- 註 1：職場霸凌是指在工作場所中發生的，藉由權力濫用與不公平的處罰所造成的持續性的冒犯、威脅、冷落、孤立或侮辱行為，使被霸凌者感到受挫、被威脅、羞辱、被孤立及受傷，進而折損其自信並帶來沈重的身心壓力¹。
- 註 2：本站(含蘭嶼綠島)設置申訴專線電話 089-362518(或 534)、傳真 089-362536、電子信箱 meimei@tta.gov.tw 等申訴管道並公開揭示。
- 註 3：另配合本站訂定之「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措施」辦理。
- 註 4：依據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第 4 條規定，各機關應指定適當人員，並得聘請相關專家學者，組成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（以下簡稱防護小組），負責督導本機關人員遭受騷擾、恐嚇及威脅等情事之處理，及侵害事故發生原因之調查及檢討改進。中央二級或相當二級以上機關、直轄市及縣（市）已成立公務人員協會者，防護小組成員應有一人為該協會之代表；其代表之指定應經該協會推薦具會員身分者三人，由機關首長圈選之。
-